

**浙江新东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30 亿（片、粒）固体制剂技改项目竣**

**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020 年 7 月**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环评对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提出来了对应的防治措施，项目实际总投资 21403 万元人民币，环保投资约 102 万元。

###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新建主体工程、污染防治工程及配套辅助设施，并设立了环保设施建设专用资金。并在施工建设过程中严格实施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

### **1.3 验收过程简况**

2016 年 5 月，浙江乐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原浙江新东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浙江新东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0 亿（片、粒）固体制剂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通过了台州市环境保护局椒江分局（现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椒江分局）审批（台环建（椒）[2016]33 号）。2017 年 2 月乐普药业将该项目及部分排污权以无偿形式转让给乐普制药科技有限公司，台州市环境保护局椒江分局（现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椒江分局）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以椒环保〔2017〕16 号文对该项目及部分排污权转让情况作出了批复。本项目实施单位调整为乐普制药科技有限公司。

乐普制药科技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完成本项目一期工程及配套环保设施的建设，2018年2月委托台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编制了《浙江新东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30亿（片、粒）固体制剂技改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报告》（台环监〔2018〕综字第021号），验收组同意通过环境保护验收。2018年8月，乐普制药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宁波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年产30亿（片、粒）固体制剂技改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噪声、固废部分）（华测甬环验字〔2018〕第022号），并通过了台州市环境保护局椒江分局（现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椒江分局）验收，验收文号为台环验（椒）〔2018〕8号。目前二期工程及配套环保设施已建成，均能正常运行。

2020年5月，乐普制药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建设内容进行验收工作及出具验收监测报告，同时企业对内部就环保相关手续及设施进行自查。2020年5月6~7日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现场监测。2020年6月29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验收组由建设单位、环评单位、验收监测单位和专业技术专家等人组成。与会人员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基本情况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环保验收及环保设施监测情况的详细介绍，经认真质询，提出验收意见及后续要求如下：

#### 验收意见

浙江新东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30亿（片、粒）固体制剂技改项目（废水、废气和噪声部分）手续完备，基本落实了“三同时”

的相关要求，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均已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成，建立了各类较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结果达标，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验收资料基本齐全。验收组同意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 后续要求

1、监测报告编制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制药》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

2、进一步完善厂区各类废气的收集和处理，提高废气处理效率，保障和维护好厂区的废气处理设施；进一步完善厂区清污分流、雨污分流，清下水须纳入厂区污水处理系统。

3、加强风险防范，制定环境安全风险排查制度，定期开展环境安全风险自查，确保环境安全。

4、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要求落实自行监测工作，主动公开企业相关环保信息。

##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本公司环保建立了企业内部环保组织机构，根据环保部门对本项目的要求，本公司将继续加强管理力度，无条件的执行环境保护管理的要求，进一步强化各项管理制度，加强岗前培训，提高每位职工的环保意识，确保环保措施长期稳定有效。

####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2019年12月委托台州市环境科学设计研究院编制了《乐普制药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版）》，并已经过专家评估和当地环保部门备案（备案号：331002-2019-027-L）。

##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无相关内容。

###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无相关内容。

##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无相关内容。

## **3 整改工作情况**

根据会上要求，验收监测单位已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制药》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

企业已进一步完善废气的收集处理，保障和维护好厂区的废气处理设施；已建立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制度，清下水纳入厂区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将定期开展环境安全风险自查，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要求落实自行监测工作，并主动公开企业相关环境信息。